**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合肥市包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合肥市包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对**“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及需求：**

1、项目名称：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

2、项目需求：结合教师节，拟于9月6日在珺玺中心营销中心及嘉玺城市展厅组织主题手作活动；

3、项目概算（招标控制价）：2万元（含税）；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 投标人资质要求：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活动策划执行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业务许可。投标人须提供三份同类业绩证明（自2022年1月1日起与不同开发商签订的至少3份活动合同，每份合同金额不低于2万元）。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7.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12.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三、评标方法**

1、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2、经评标小组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有效投标人如低于三家，则本次招标流标（另行重新组织招标）。

3、本次项目评标在项目、数量、材质、工艺、产品统一的原则下，最低价中标确定合作单位。

**四、投标报名提交材料及格式要求**

（一）报名材料

附件1：投标函 加盖公章；

附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

附件3：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加盖公章；

附件4：资质证明文件：营业执照、业绩证明（自2022年1月1日起与不同开发商签订的至少3份活动合同，每份合同金额不低于2万元） 加盖公章；

（二）投标报价

附件5：投标报价单加盖公章。

（三）投标要求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招投标日程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向招标人密封盖章提交投标文件，于8月29日11时前送至合肥市包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1388号401。

注：不接受任何形式邮寄文件或电子文件，请投标单位投标负责人密封盖章提交，并以当面确认签字为准。

联系人： 费思远

报名热线： 0551-63456711

联系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1388号4楼401

（四）开标

具体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本招标文件“招投标日程表”。

**五、招标日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时间** | **地点** |
| 1 | 招标文件发布 | 2025年8月27日 | 合肥滨湖集团公共平台 |
| 2 | 投标文件提交 | 截至2025年  8月29日11时 |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1388号 |
| 3 | 开标时间、地点 | 2025年8月29日（暂定） | 合肥滨湖集团5楼开标室（暂定） |

**投标报价：**不超过2万元（含税）。

**报价清单见附件。**

##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一节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在项目、数量、材质、工艺、产品统一的原则下，最低价中标确定合作单位。**

**第三条** 采购人将组织不少于3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采购人内部监督小组，负责评标过程中的记录、联络及评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第二节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一）招标的目标；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服务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一）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三）通过投标初审；

（四）报价不低于投标成本，高于限价；

（五）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第七条** 评委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第八条** 评审程序

本项目采用统一、低价评标法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报价表单进行评审。

### **附件一：**

### 一、投标函

致：合肥市包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 根据贵方“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项目的招标邀请书，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服从采购方管理，严格按照采购方相关规定履行业务。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招标方要求的日期内提供优质服务。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 **附件二：**

### **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单位）授权本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市包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项目，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性别： 身份证号：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且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三、投标人信用承诺**

一、我公司申明：

1.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我公司和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我公司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我公司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我公司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我公司未被合肥市人社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6.我公司未存在被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限制在合肥行政区域内承接新的工程项目且在限制期内的情形。

7.我公司与其他投标人无任何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不存在串标、围标等行为，否则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二、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中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可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四、资质证明文件**

1. 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活动策划执行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业务许可。
2. 业绩证明：三份同类业绩证明（自2022年1月1日起与不同开发商签订的至少3份活动合同，每份合同金额不低于2万元）。
3.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五：**

**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

二〇二五年八月

**一、投标报价**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元（¥ ）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投标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投标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3.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二、附报价清单**

**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服务合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相合作的精神，经过充分协商，就 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双方需共同遵守。

1. **活动内容：**

1、项目名称：城市更新项目教师节活动

2、活动地点：珺玺中心营销中心&嘉玺城市展厅

3、活动时间: 2025年9月6日

4、 乙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活动明细：**

详见附件一《城市更新教师节活动报价明细表》，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此价款包含材料费、制作费、安装费、运输费、税票、活动所需全部费用等一切直接和间接费用，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其他款项。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甲方付款前10个工作日乙方需提供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四、付款方式：**

1、甲方验收合格，即活动开展过程和结束后，物料制作及活动举办安排服务等事项均符合甲方要求的，一次性支付全款 ￥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全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关收款信息，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2、甲方验收不合格，即活动开展过程和结束后，物料制作及活动举办安排服务等事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扣减乙方相应合同价款，具体金额以甲方核准为准。

3、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调整相关物料制作、活动时间、内容，如因活动内容调整增加项目并且费用增加的，甲乙双方协商且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甲方费用结算时给予增加，如因活动内容调整减少项目并且费用减少的，费用结算时应予减少。

**五、质量保证及责任：**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物料等产品规格及质量符合甲方的标准；如果有任何质量不符，乙方负责更换调整，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保证所提供物料及服务等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约定。

2、乙方负责项目所有内容的安装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输途中的任何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需提前勘察现场环境和活动点位，由此产生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4、项目执行过程中乙方要确保现场施工安全、警戒、防护等工作，出现任何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物料质保期 ，质保期乙方无条件予以维修或更换，如因物料出现因质量问题造成其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不可抗力等因素除外）。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标准及要求，检查乙方提供的物料或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物料或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服务项目或更换物料。

2、甲方有义务依据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价款。

3、甲方负责提供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图文、音频、视频或其他电子资料。如遇问题，双方及时沟通，甲方应及时对乙方的询问、请示等作出明确答复。

4、甲方为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活动场地的交通、停车、水电供应、物料堆放、人员进出等条件。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及标准向甲方提供相关物料及服务；

2、乙方应自行向审批活动的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审批，并将同意举办本次活动的全套批复文件的有效复印件于活动开始前一天提供一份给甲方留底备案。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负责活动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场内的交通秩序、物料安装、现场活动秩序和参观人员及活动参与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以及相关的消防、清洁维护、垃圾清运工作，确保活动圆满开展。

4、乙方在场地内进出场时，要遵守街区秩序，做好自身公共安全防护，有损甲方形象或产生公共安全危害情形时，甲方有权终止合作，并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对于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临时增项、减项或改变时间、地点等的，乙方将予以全力配合。但如场地、设备、人员、档期安排、费用过高等客观条件不允许的，双方应沟通协商解决。

6、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过程中，乙方保证提供的相关物料作品及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成果（包括过程性作品或成果）等均为乙方原创，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如乙方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应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制作的物料以及策划的活动等所有工作成果，由甲方享有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发表权、署名权、修改权、作品完整权、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展览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摄制权、改编权、翻译权、汇编权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工作成果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事项。

7、因乙方违反本条第6款的约定，因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商誉、直接经济损失等），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相关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物料更换费、侵权赔偿费、维权所需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同时，甲方有权据此提前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8、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和妥善保管的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范围外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七、验收办法**

1、甲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验收，物料验收应在物料进场时进行；活动服务等验收应在服务完成时进行。

2、验收过程中，如甲方对物料及活动服务等有异议，应在物料进场后48小时内及活动服务结束后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3、甲方对物料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条件更换或重作物料，甲方对活动服务验收不合格的，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相应的活动服务费用。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协议约定事项，如其中一方单方面解除协议，除不可抗力和政府原因外，无论何种原因解除协议，另一方均有权收取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

2、乙方如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双方约定的物料制作和活动项目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四的违约金，延期超过5天以上的，则除计收每日延迟损失外，另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另行追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如乙方完成的活动项目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付款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4、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开具、送达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务部门规定的，应在7日内按甲方要求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按重新开具发票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另行追偿；同时，甲方有权将收到的不合法发票、联系人、联系方式送交乙方公司所在地税务机关处理。

5、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行政许可文件等）具备合法性和真实性，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6、乙方若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7、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义务，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20%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权利义务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甲方已经预付合同费用的，乙方应无条件无额返还）且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违约金。

9、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追偿乙方违约造成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公证费用、保全费用等）。本协议项下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损失。

**九、其他**

1、本协议中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甲乙双方确认本条所列送达地址（本协议所称送达地址均包括但不限于地址、收件人、电话、电子邮件地址）作为本合同项下各方送达各类通知、函件等文件材料，以及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公证机关送达各类诉讼文书、仲裁文书、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通知或其他通讯应以书面形式及中文作出，并且应通过专人递送、邮寄方式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收件方的下述地址或电子邮件地址：

甲方：【 】

地址：【 】

收件人：【 】

电话：【 】

乙方：【 】

地址：【 】

收件人：【 】

电话：【 】

电子邮件：【 】

重要事项均应以书面形式送交对方签收或按协议约定地址邮寄送达，一经签收或邮寄后即视为对方已收到。

3、本合同加盖甲、乙双方公司印章，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代 表：（签字） 代 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